

教育部新闻发言人：未规定考港校先交留位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77/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6_c65_177274.htm “教育部从未做过此规定。”昨天，教育部新闻发言人对某媒体报道的“考生被部分香港高校录取后，在接受录取一周左右需交纳约1万港元的‘留位费’”一事进行了回应。发言人强调，经过教育部有关部门的了解，此消息纯属捏造、无中生有。据报道，被部分香港高校录取后，考生在接受录取一周左右需交纳约1万港元的“留位费”，这是部分香港高校为避免浪费招生名额的一个做法。对此，教育部发言人昨天明确表示，教育部并没有任何政策要求香港高校对内地学生收取“留位费”。在经过几年的招生后，今年12所在内地招生的港校中，香港中文大学、香港城市大学将进入统招的提前批次录取，而其他高校仍然实行自主招生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